

监事会报告

2016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对公司决策程序、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全面监督，对重大事项独立地发表专项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现将2016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出席了公司2次股东大会，列席了4次董事会现场会议，共召开5次监事会会议，审议14项议案。各位监事认真审阅了会议的每一项议案和决议，同时对会议的审议程序进行了监督，并对决议的贯彻执行进行了监督，有力保证了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议案	决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6年3月23日	现场	1.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2. 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关于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通过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6年4月26日	现场	1. 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通过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6年8月18日	现场	1.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通过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6年10月27日	通讯	1. 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通过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6年11月9日	现场	1. 关于处置国际货站一期6.8吨散货系统的议案。	通过

二、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监事会意见

2016年，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案事项、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确保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形成的规范性和有效性。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客观情况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以决议的形式发表核查意见。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定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了专项意见，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有利于改善内控治理环境、增强内控治理能力，起到了防范经营风险的作用。

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了意见，认为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必要、合理，符合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充分保证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

三、重点关注事项

（一）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现场会议，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监督，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谨慎，勤勉尽责，廉洁自律，经营决策科学合理，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对定期报告出具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允。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GTC 委托运营管理的关联交易议案》和《关于公共场区安全服务委托管理的关联交易议案》，监事会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和有效监督，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具备市场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持续进行监督，认为公司最

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基本一致。募集资金管理的制度和执行情况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五）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内控体系的建立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改善内控治理环境，增强内控治理能力，内控体系进一步完善。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公司按监管规定建立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该制度得到了切实落实，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2017 年，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学习，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积极有序开展各项监督工作，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员工的权益。监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忠实履行职责，依法进行监督，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共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3月29日